

航道通告

西江航道通告〔2021〕29号

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撤销 西江德庆大浦沉船临时航标有关情况的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西江德庆河段大浦沉船打捞清理完成，经测量水深满足维护标准，现撤销原沉船水域外侧用于标示航道边界而增设的临时航标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标名称

大浦沉船临时左侧面标（白色灯艇）。

二、航标位置

西江左岸侧德庆县回龙镇大浦渡口下游附近。

三、撤销时间

自通告之日起。

特此通告。

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
2021年11月24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各有关单位。

广东省西江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1年11月24日印发
